

佛光大學人文學院「彩揚獎學金」設置要點

112.09.28 112 學年度第 1 次院務會議修正通過

113.03.13 112 學年度第 4 次院務會議修正通過

- 一、彩揚塑膠工業股份有限公司董事長楊琢輝先生感於星雲大師獎掖弱勢、推行三好四給的佛光精神，特捐助本獎學金幫助人文學院（以下簡稱本院）弱勢學生就學。
- 二、本獎助學金款項專款專用，做為弱勢新生入學獎學金，依本要點每學年第一學期發給。
- 三、申請資格
 - （一）本院大學部新生具在學學籍者。
 - （二）家境清寒、單親家庭或個人突遭變故者優先考量。
 - （三）由各系招生教師群組遴選推薦。
- 四、名額及獎助學金
 - （一）每系若干名，由各系自行調配，每名獎金伍萬元整。
 - （二）每學年由院辦公室視經費情況，經院務會議予以流用或調整。
- 五、申請及審核程序
 - （一）學院於每學年初公告，由學系召開會議，備齊學生資料向學院遞出申請。
 - （二）院長召開院務會議確認正式名單。
 - （三）本獎學金得敦請捐款人親臨頒獎，或舉行記者會發佈榮譽。
- 六、凡領獎學金的同學需修畢該學系的必修課程，並於當學年回饋院系 50 小時的工讀時數，若未履踐上述規定者需全額歸還獎學金。
- 七、本要點經院務會議討論通過後實施，修正時亦同。

佛光大學人文學院彩揚獎學金申請書

學系	
姓名	
學號	
聯絡電話	
獎學金 要點說明	➤ 彩揚塑膠工業股份有限公司董事長楊琢輝先生感於星雲大師獎掖弱勢、推行三好四給的佛光精神，特捐助本獎學金幫助人文學院（以下簡稱本院）弱勢學生就學。 ➤ 本獎助學金款項專款專用，做為弱勢新生入學獎學金，依本要點每學年第一學期發給。 ➤ 凡領獎學金的同學需修畢該學系的必修課程，並於當學年回饋院系 50 小時的工讀時數，若未履踐上述規定者需全額歸還獎學金。（人文學院 25 小時、就讀學系 25 小時） ➤ 申請資格 （四）本院大學部新生具在學學籍者。 （五）家境清寒、單親家庭或個人突遭變故者優先考量。 （六）由各系招生教師群組遴選推薦。
審查程序	➤ ____年____月____日，____系第____次系務會議審議通過 ➤ ____年____月____日，人文學院第____次院務會議核備
匯款資料	➤ 提供個人金融帳號存摺影本，帳號_____ ➤ 非合庫帳號每筆匯款均扣手續費

申請人簽名	推薦教師	系主任	院長